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8-092

###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拟对外投资暨参与设立三七广证(广州)文化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2月3日,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三七互娱”)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对外投资暨参与设立三七广证(广州)文化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本公司之子公司霍尔果斯三七文化创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七文创”)和公司子公司西藏顺富文化传媒(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藏顺富”)拟与广州证券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证创投”)签署《关于开展战略合作及设立股权投资基金之合作框架协议》、《三七文创、西藏顺富与广证创投及其他机构共同设立三七广证(广州)文化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三七广证合伙”)、《本次三七广证合伙设立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公司于三七文创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不超过500万元,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不超过4,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和《关于子公司拟对外投资暨参与设立三七广证(广州)文化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8)。

为使投资者充分了解本次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2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2017年修订)》的相关要求,公司对本次交易事项的有关情况作出如下补充披露:

一、合作事项是否可能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本次西藏顺富拟参与投资的优格华欣合伙投向互联网、文化创意娱乐、教育、电商、生活服务、新媒体、前沿科技等,及相关产业链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为主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相关,未来可能出现投资资金所投资或收购的项目与公司有部分业务领域相近甚至相竞争的情形,如未来该投资基金所投资或收购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关联交易披露义务。

二、公司承诺及说明

- 1.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前十二个月内,公司未发生以下情况:
  -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2)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
  - (3)将募集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偿还银行贷款。
- 2.公司承诺:在公司参与本次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涉及分期投资的,为分期投资期间及全部投资完毕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将募集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偿还银行贷款。
- 3.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90,000元,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发布的《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22)。
- 三、其他说明

公司子公司西藏顺富为优格华欣合伙中仅任有限合伙人,公司不存在为西藏顺富提供财务资助或提供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8-094

###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拟参与投资及受让淮安三七易简泛娱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份额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2月3日,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三七互娱”)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参与投资及受让淮安三七易简泛娱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份额的议案》,本公司之子公司霍尔果斯三七文化创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七文创”)和西藏顺富文化传媒(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藏顺富”)拟参与投资及受让淮安三七易简泛娱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三七易简合伙”)合伙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和《关于子公司拟参与投资及受让淮安三七易简泛娱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0)。

为使投资者充分了解本次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2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2017年修订)》的相关要求,公司对本次交易事项的有关情况作出如下补充披露:

一、合作事项是否可能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本次参与投资及受让的主体三七易简合伙主要以文化传媒类产业的股权投资为主要投资方向,本次交易事项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二、公司承诺及说明

- 1.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前十二个月内,公司未发生以下情况:
  -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2)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
  - (3)将募集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偿还银行贷款。
- 2.公司承诺:在公司参与本次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涉及分期投资的,为分期投资期间及全部投资完毕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将募集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偿还银行贷款。
- 3.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90,000元,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发布的《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22)。
- 三、其他说明

公司子公司三七文创为三七易简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公司子公司西藏顺富为三七易简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公司不存在为三七文创、西藏顺富提供财务资助或提供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8-093

###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拟参与投资苏州优格华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2月3日,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三七互娱”)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参与投资苏州优格华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议案》,公司子公司西藏顺富文化传媒(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藏顺富”)拟参与投资苏州优格华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优格华欣创业”)合伙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和《关于子公司拟参与投资苏州优格华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9)。

为使投资者充分了解本次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2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2017年修订)》的相关要求,公司对本次交易事项的有关情况作出如下补充披露:

一、合作事项是否可能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本次参与投资及受让的主体三七易简合伙主要以文化传媒类产业的股权投资为主要投资方向,本次交易事项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二、公司承诺及说明

- 1.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前十二个月内,公司未发生以下情况:
  -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2)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
  - (3)将募集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偿还银行贷款。
- 2.公司承诺:在公司参与本次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涉及分期投资的,为分期投资期间及全部投资完毕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将募集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偿还银行贷款。
- 3.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90,000元,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发布的《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22)。
- 三、其他说明

公司子公司三七文创为三七广证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公司子公司西藏顺富为三七广证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公司不存在为三七文创、西藏顺富提供财务资助或提供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特尔佳 公告编号:2018-109

###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部分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尔佳”)分别于2018年2月26日、2018年3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在保障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资金,以增加公司收益。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一年,即自2018年1月15日至2019年4月14日,并在此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详情参见2018年2月27日、2018年3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及相关公告。

一、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情况

2018年6月30日,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购买了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CG182806,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元,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1%,产品到期日为2018年11月30日,详情参见公司于2018年9月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9)。

2018年11月30日,公司赎回上述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20,000,000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206,684.93元。

二、继续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8年12月3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宝福融”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宝福融B3机构48
- 2.产品代码:1806512FB001
- 3.产品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4.产品风险:一般(低)风险
- 5.产品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 6.产品起息日:2018年12月5日
- 7.产品到期日:2019年3月6日
- 8.产品期限:91天
- 9.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00%
- 10.收益支付:理财产品赎回退出时,江苏银行将应分配给客户本金与理财收益(如有),于理财产品赎回退出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划转至客户指定账户。
- 11.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12.产品的投资对象:本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债权类资产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及组合。
- 13.风险提示:
  - (1)信用风险:本理财产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债权类资产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及其组合,如投资标的主体不能按期偿还本息,则投资收益部分将可能遭受全部损失。
  - (2)利率风险:受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政策的影响,在理财产品实际投资运作期间,市场利率发生波动,江苏银行亦可能对产品价格进行调整,从而可能使投资者投资本理财产品的收益水平相对降低。
  - (3)政策风险: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变化可能会导致市场变化,可能会对导致本理财产品受累,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受到不利影响,也可能导致本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从而影响投资者的预期收益。
  - (4)延期风险:如因理财产品项下对应的投资标的未能及时变现,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本理财产品不能按时偿付本金及收益,理财期限将相应延长。
  - (5)流动性风险:客户申购资金只能在说明书中约定的申购确认份额,份额确认后在运作期限届满后方可赎回,这可能影响投资者的资金安排,带来流动性风险。
  - (6)提前赎回风险:在本理财产品实际投资运作期间,江苏银行有权在约定条件下提前终止,一旦本理财产品被提前终止,则实际理财期限少于预定期限,投资者将面临提前再投资的风险。
  - (7)信息传递风险:江苏银行按照本理财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发布本理财产品相关信息,投资者应根据相关约定及时登陆江苏银行相关网站或向当地销售机构查询,如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信息,因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8)其他风险:如自然灾害、金融市场危机、战争、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因素或其他不可预见于江苏银行的事由的出现,导致理财产品投资管理无法正常进行,可能会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水平,甚至造成理财产品本金的损失。

⑨风险提示:本理财产品最不利的投资情形是,投资者获得的收益可能为零。

三、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江苏银行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一)已到期赎回理财产品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8-093

###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拟参与投资苏州优格华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2月3日,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三七互娱”)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参与投资及受让淮安三七易简泛娱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份额的议案》,本公司之子公司霍尔果斯三七文化创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七文创”)和西藏顺富文化传媒(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藏顺富”)拟参与投资及受让淮安三七易简泛娱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三七易简合伙”)合伙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和《关于子公司拟参与投资及受让淮安三七易简泛娱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0)。

为使投资者充分了解本次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2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2017年修订)》的相关要求,公司对本次交易事项的有关情况作出如下补充披露:

一、合作事项是否可能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本次参与投资及受让的主体三七易简合伙主要以文化传媒类产业的股权投资为主要投资方向,本次交易事项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二、公司承诺及说明

- 1.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前十二个月内,公司未发生以下情况:
  -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2)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
  - (3)将募集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偿还银行贷款。
- 2.公司承诺:在公司参与本次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涉及分期投资的,为分期投资期间及全部投资完毕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将募集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偿还银行贷款。
- 3.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90,000元,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发布的《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22)。
- 三、其他说明

公司子公司三七文创为三七易简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公司子公司西藏顺富为三七易简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公司不存在为三七文创、西藏顺富提供财务资助或提供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特尔佳 公告编号:2018-109

###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部分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尔佳”)分别于2018年2月26日、2018年3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在保障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资金,以增加公司收益。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一年,即自2018年1月15日至2019年4月14日,并在此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详情参见2018年2月27日、2018年3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及相关公告。

一、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情况

2018年6月30日,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购买了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CG182806,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元,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1%,产品到期日为2018年11月30日,详情参见公司于2018年9月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9)。

2018年11月30日,公司赎回上述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20,000,000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206,684.93元。

二、继续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8年12月3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宝福融”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宝福融B3机构48
- 2.产品代码:1806512FB001
- 3.产品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4.产品风险:一般(低)风险
- 5.产品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 6.产品起息日:2018年12月5日
- 7.产品到期日:2019年3月6日
- 8.产品期限:91天
- 9.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00%
- 10.收益支付:理财产品赎回退出时,江苏银行将应分配给客户本金与理财收益(如有),于理财产品赎回退出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划转至客户指定账户。
- 11.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12.产品的投资对象:本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债权类资产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及组合。
- 13.风险提示:
  - (1)信用风险:本理财产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债权类资产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及其组合,如投资标的主体不能按期偿还本息,则投资收益部分将可能遭受全部损失。
  - (2)利率风险:受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政策的影响,在理财产品实际投资运作期间,市场利率发生波动,江苏银行亦可能对产品价格进行调整,从而可能使投资者投资本理财产品的收益水平相对降低。
  - (3)政策风险: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变化可能会导致市场变化,可能会对导致本理财产品受累,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受到不利影响,也可能导致本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从而影响投资者的预期收益。
  - (4)延期风险:如因理财产品项下对应的投资标的未能及时变现,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本理财产品不能按时偿付本金及收益,理财期限将相应延长。
  - (5)流动性风险:客户申购资金只能在说明书中约定的申购确认份额,份额确认后在运作期限届满后方可赎回,这可能影响投资者的资金安排,带来流动性风险。
  - (6)提前赎回风险:在本理财产品实际投资运作期间,江苏银行有权在约定条件下提前终止,一旦本理财产品被提前终止,则实际理财期限少于预定期限,投资者将面临提前再投资的风险。
  - (7)信息传递风险:江苏银行按照本理财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发布本理财产品相关信息,投资者应根据相关约定及时登陆江苏银行相关网站或向当地销售机构查询,如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信息,因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8)其他风险:如自然灾害、金融市场危机、战争、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因素或其他不可预见于江苏银行的事由的出现,导致理财产品投资管理无法正常进行,可能会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水平,甚至造成理财产品本金的损失。

⑨风险提示:本理财产品最不利的投资情形是,投资者获得的收益可能为零。

三、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江苏银行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一)已到期赎回理财产品

购买主体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期限		投资金额(万元)	实现收益(万元)	公告日期
				起始日	到期日			
特尔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CG18280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月15日	2018年3月30日	3,000	20,465,753	2018年4月13日
深圳市世纪博通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宝福融”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宝福融B2机构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月30日	2018年4月3日	1,810	12,808,849	2018年4月4日
西安特尔佳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A0025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月12日	2018年4月12日	3,000	29,219,178	2018年4月4日
西安特尔佳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A0025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月28日	2018年4月13日	3,000	11,066,301	2018年4月14日
深圳市世纪博通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宝福融”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宝福融B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3月12日	2018年4月16日	3,030	11,621,918	2018年4月4日
特尔佳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宝福融”人民币理财产品(182D)人民币理财产品机构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年10月18日	2018年4月18日	3,000	65,071,233	2018年4月20日
西安特尔佳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H001644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4月13日	2018年7月12日	3,000	28,489,215	2018年7月14日
西安特尔佳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A00284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4月16日	2018年7月16日	3,000	29,169,863	2018年7月19日
特尔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CG180874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4月19日	2018年7月17日	3,000	32,909,589	2018年7月19日
深圳市世纪博通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宝福融”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宝福融B3机构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4月18日	2018年7月18日	4,800	50,860,274	2018年7月21日
特尔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CG18093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4月24日	2018年7月24日	3,000	32,909,589	2018年7月24日
特尔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CG18213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7月18日	2018年10月18日	6,000	0(提前赎回)	2018年8月2日
特尔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CG18216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7月19日	2018年10月19日	3,000	0(提前赎回)	2018年8月2日
特尔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开放92天人民币产品TCN70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25日	2018年8月25日	2,000	23,950,684	2018年8月29日
特尔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CG18160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6月19日	2018年9月19日	1,200	13,906,849	2018年9月19日
特尔佳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宝福融”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宝福融B1机构34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8月20日	2018年9月25日	2,700	10,385,753	2018年9月27日
特尔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CG18280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8月30日	2018年11月30日	2,000	20,668,493	2018年12月5日

(二)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购买主体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期限		投资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公告日期
				起始日	到期日			
特尔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CG18018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9月17日	2018年12月26日	2,700	3.75%	2018年9月29日
特尔佳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宝福融”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宝福融B3机构48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2月5日	2019年3月6日	2,000	4.0%	2018年12月5日

四、备查文件

- 1.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CG182806理财产品交易明细表;
- 2.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宝福融”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申购申请书及江苏银行理财产品协议条款及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2677 证券简称:浙江美大 编号:2018-063

###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兼董事终止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兼董事夏志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1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兼董事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公司股东兼董事夏志生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96个工作日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2,91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0%;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25,83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88%,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38,7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77%。

2018年10月18日,夏志生先生(《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大股东减持计划期间过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夏志生先生于2018年7月25日至2018年7月18日期间减持股份15,68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795%。

近日,公司收到夏志生先生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的函》,夏志生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其未减持的股份在减持计划期间内将不再减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夏志生	集中竞价	2018年7月25日	18.111	3,124,786	0.4837	
		2018年7月26日	17.787	1,020,100	0.1579	
		2018年7月30日	17.178	748,900	0.1159	
		2018年7月31日	17.077	766,314	0.1186	
		2018年8月1日	17.039	22,400	0.0035	
合计					5,682,500	0.8795

二、大股东减持前的持股情况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金鸿控股 公告编号:2018-135

###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政府奖励资金的公告

截至公告日,衡阳市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已收到衡阳市财政局拨付2017年电煤储备和应急保供市场采购LNG奖励资金612万元,并在本期确认计入其他收益。

三、其他相关信息说明

- 1.夏志生先生减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 2.夏志生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及提前终止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夏志生先生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的函》。

特此公告。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002488 证券简称:金固股份 编号:2018-099

###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固股份”)2018年9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8年9月28日召开的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实施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2018年10月23日,公司公告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88),详见2018年10月23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内容。

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9)。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

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前在上交所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2,231,300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1%,最高成交价为6.8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1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80,315,594.86元(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行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金鸿控股 公告编号:2018-135

###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政府奖励资金的公告

截至公告日,衡阳市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已收到衡阳市财政局拨付2017年电煤储备和应急保供市场采购LNG奖励资金612万元,并在本期确认计入其他收益。

三、其他相关信息说明

- 1.夏志生先生减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 2.夏志生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及提前终止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夏志生先生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的函》。

特此公告。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金鸿控股 公告编号:2018-135

###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政府奖励资金的公告

截至公告日,衡阳市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已收到衡阳市财政局拨付2017年电煤储备和应急保供市场采购LNG奖励资金612万元,并在本期确认计入其他收益。

三、其他相关信息说明

- 1.夏志生先生减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 2.夏志生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及提前终止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夏志生先生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的函》。

特此公告。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002126 证券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5

###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回购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履行注销,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9.00元/股,按照回购总金额上限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9.00元/股进行测算,若全部以最高价回购,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111.11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1.39%。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如果在此期间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以下简称“本次回购”)。
- 2.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股票回购专用账户;
- 3.本次回购方案可能面临因回购期间内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等风险,而导致本次回购计划无法顺利实施。

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的信心,为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计划自有资金在股份回购计划,公司制定了